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大华特字[2017]002760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目 录	页 次
一、 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1-5

## 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大华特字[2017]002760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

我所接受委托，业已完成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润光伏）2016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并于2017年4月28日出具了大华审字[2017]006505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14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的规定，现将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情况说明如下：

### 一、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 导致无法表示意见的事项

我们在对海润光伏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时，发现财务报告内控制度存在多项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失效，对财务报表的影响重大而且具有广泛性，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以抽样为基础，在内部控制失效的情况下，通过执行抽样审计程序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为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提供基础。

### 二、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如本说明第一项所述，海润光伏的内控制度存在多项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失效，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以抽样为基础，在内部控制失效的情况下，通过执行抽样审计程序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十条规定，如果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且具有广泛性，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法表示意见。

我们认为，海润光伏因内控存在多项重大缺陷，因内控失效而可能存在的错报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且具有广泛性，因此，对海润光伏 2016 年度的财务报表发表无法表示意见。

### 三、非标准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内海润光伏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具体影响

我们是在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上发表无法表示意见的；在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的情况下，我们无法估计对海润光伏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 四、非标准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是否属于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

我们是因为海润光伏财务报告内控制度存在多项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失效，对财务报表的影响重大而且具有广泛性，通过执行抽样审计程序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而发表无法表示意见的。

我们在出具的海润光伏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讨论的各项重大缺陷及其是否属于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分别说明如下：

1. 海润光伏未能识别资产存在减值的迹象，在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时出现严重偏差，未能合理确认资产减值损失；也未能按照企

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核算预计负债和政府补助等事项。海润光伏在编制财务报告时，未能对重大交易事项和会计估计进行适当的关注，导致业绩预告与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出现严重偏差。

以上讨论中涉及的调整事项，已经调整，不存在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

2. 2016年9月21日，海润光伏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为上海保华万隆置业有限公司的人民币16亿元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4年。上海保华万隆置业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海润光伏董事长孟广宝，是海润光伏的关联方。

根据海润光伏制定的《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审批程序：“职能部门提交书面申请及尽职调查报告（报告内容含：担保金额、被担保人资信状况、经营情况、偿债能力、该担保产生的利益及风险），由总经理审核并制定详细书面报告呈报董事会。董事会应认真审议分析申请担保方的财务状况、经营运作状况、行业前景和信用情况，审慎决定是否给予担保或是否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必要时，可聘请外部专业机构对实施对外担保的风险进行评估以作为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进行决策的依据。”

以上担保业务，未经过职能部门申请和管理层审核，直接通过了董事会的审批。

此项内控缺陷，不涉及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

3. 与海润光伏董事长有关联的多家公司，在2016年度与海润光伏之间有大额的股权转让交易、购销业务和资金往来，海润光伏未将这些公司识别为关联方，与这些公司之间的交易也未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审批。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海润光伏预付给以上关联方供应商的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 3.85 亿元。

此项内控缺陷，涉及关联交易未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审批，未能及时公告的情况，属于违反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不涉及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和制度的情形。

4. 2016 年 12 月，海润光伏的子公司海润光伏（上海）有限公司未经海润光伏董事会审批即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并随即支付 100% 的股权转让款 1.53 亿元。在未经董事会批准的情况下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并向关联方预付 100% 股权转让款，显示重大交易审批业务中内控失效。

此项内控缺陷，涉及重大交易未经董事会审批，未能及时公告的情况，属于违反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不涉及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和制度的情形。。

5. 测试采购付款流程发现，海润光伏在没有采购合同的情况下就向关联方支付了采购预付款，付款申请审批流程在特定情况下失效。

此项内控缺陷，不涉及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

6. 2016 年 12 月，海润光伏子公司 Hareon Energy Japan Co., LTD 出售其持有的海润日本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权。2016 年 12 月，海润日本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已完成变更登记，股权转让价款 1,000.00 万日元已收到，股权转让交易已经完成。海润光伏董事会于 2017 年 3 月 3 日才审议通过该交易事项并对外公告。

此项内控缺陷，涉及重大交易未及时通过董事会审批，未能及时公告的情况，属于违反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不涉及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和制度的情形。

综上所述，海润光伏的财务报告内控制度存在多项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失效，对财务报表的影响重大而且具有广泛性，我们通过执行抽样审计程序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为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提供基础，因此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报告。海润光伏内控制度的各项重大缺陷中，与企业会计准则不符的事项，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调整处理。我们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事项不涉及明显违反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情形。

本专项说明是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出具的，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无关。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



#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无(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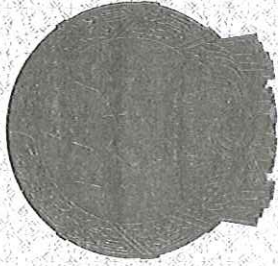


2017 年 01 月 13 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证书序号: NO. 019861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梁春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48  
 注册资本(出资额): 133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11-03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191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梁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证书号: 01 发证时间: 二〇一〇年九月十六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〇年九月十六日